

# 临近岁末，慎防虚假投资平台诈骗

“内幕消息”包你稳赚不赔、“金牌导师”手把手教你投资赚钱、“权威平台”助你零风险赚大钱……看到这些投资广告信息，想必很多人都会心动，其实在这些极具诱惑的信息背后，隐藏的全是诈骗套路！汝州市警方近日发布预警：临近岁末，广大市民应谨防虚假投资平台诈骗，莫贪高额回报，守护好自己的“钱袋子”。

2021年12月15日，我市市民王某被网友拉进了一个荐股微信群，刚进群就看到很多群友在晒盈利截图。半信半疑的王某决定先留在群里观望，通过查看群内的聊天记录，他发现大家都跟着一个投资理财的“金牌导师陈老师”投资所谓的“绿色农业”项目。观察许久的王某看到群友都赚了钱，便决定跟着“陈老师”投资项目。添加“陈老师”的微信后，根据其提供的网址下载了一个名叫“绿色农业”的APP并完成了注册。

刚开始王某某尝试投入2000元，平台很快显示赚了200元，并成功提现。尝到甜头后的王某按照“陈老师”的指引不断加大投入，账户余额一直显示王某处于高额盈利状态。但在一周后，王某想要提

现，平台却提示他的账户已被冻结，随后联系平台客服，客服没有任何回复，“陈老师”也消失不见，王某发现被骗并报警。

2021年12月20日，我市市民李女士在团购群里看见有人发信息，称现有一种最新的方式，招募“平台”代理，只要成为“平台”代理就能“稳赚不赔”。抱着试试的心态，李女士找到对方咨询，对方给李女士推荐了一个名叫“精诚国际”的平台网址，李女士点击注册后成为平台“代理”。平台客服告诉李女士，后台已自动给她分配好客户，只要这些客户下单充值，李女士便可以获得20%的提成，但客服下单后必须由代理先行垫付资金。

次日上午，平台客服通知李女士有一位客户要充值2000元，请她代客户向专门的银行卡账号转账汇款2000元。李女士转账后没过多久，她的收款账户便收到了2400元。随后，平台客服又发布新订单让其转账4000元，李女士照做后很快又收到了4800元的返款。紧接着，平台客服告诉李女士有一位客户要下单7万元，李女士向指定账户转账后却没有收到返款，于是咨询平台客服，客服告诉李

女士，是客户注册时输入银行卡号错误，导致账户冻结无法返款，要求李女士再为客户垫付7万元；李女士再次向指定账户转账7万元，客服又说她的转账没有备注“解冻费”，平台无法确认，需要重新转账一次。先后几次汇款，李女士怀疑被骗，于是报警。

民警为此提醒，诈骗分子利用互联网仿冒或搭建虚假投资平台，通过不切实际的虚假宣传，引诱投资者进入网络虚假平台进行“投资”。一旦相信，必定血本无归。然而任何方式的诈骗都有迹可循，虚假投资平台类诈骗过程中，骗子通常会按既定套路完成骗局。

首先，骗子会大量地添加他人的微信或QQ，并将其拉进预先设置好的微信群或QQ群。群里的“专家”会以推荐股票、晒虚假盈利截图等方式骗取受害人信任，群里其他网友也会主动找受害人聊天，吹嘘“专家”实力。其实，所谓的客服、“专家”和群里的网友都是骗子扮演的，有的甚至一人分饰多角，对受害人进行围堵。

骗子在取得受害人信任后，就诱导受害人到所谓的投资理财平台上进行投资，并让其在小额试水投资中成功获利

并提现，从而误以为是在真实、正规的平台交易，实际上这些投资理财平台是骗子搭建的虚假平台，骗子可以随意在后台对数据进行修改。

受害人在小额投入后，骗子会快速让其尝到甜头，当受害人被利益蒙蔽后，骗子便鼓吹、诱导受害人不断向平台投入资金，当大额资金注入后，骗子就会通过操控平台将被害人账号操作成“持续快速亏损”或“系统故障、无法提现”的状态，让被害人血本无归。

骗子升级骗术，通过“招募平台代理”“先行垫付资金”“获得高额回报”等理由，骗取受害人不断转账汇款。

通过对案例分析发现，受害人轻信高额回报，缺乏防范意识是被骗的主要原因，骗子往往利用了受害人以小博大、一夜暴富的投资心理，让被害人在骗局的泥潭中越陷越深。此类诈骗涉案金额往往较大，不少受害人甚至为此倾家荡产，付出惨痛代价。

警方再次提醒，天上不会掉馅饼，投资理财需谨慎。临近岁末，虚假投资平台类诈骗易发、多发，请广大市民莫贪高额回报，理性投资，捂好“钱袋子”。

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晋战

# 防疫期间促调解 双方纠纷终化解

张某因资金紧张从范某处借款并承诺支付利息，后范某未还清借款，二人因借款偿还问题产生纠纷，范某诉至汝州市法院。1月20日上午，汝州市法院代院长楚军荣公开开庭审理了该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。

进入法庭时，汝州市法院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程序查验了原、被告及其委托代理人的健康码、行程码。开庭前，楚军荣与双方当事人之间进行沟通，建立微信群进行质证，很快将案件的具体情况、双方的争议焦点进行梳理。庭审中，通过法庭调查、举证质证、法庭辩论等环节，案情进一步明了，楚军荣找准案件切入点，决定进行调解。由于双方存在争议，楚军荣融情于法，分别多次做双方的思想工作，最终成功调解该案。

疫情防控期间，汝州市法院将调解工作贯穿于民事审判的始终，利用线上“云上法庭”“微信”平台及线下积极组织当事人调解，案件做到能调尽调，赢得了人民群众的认可。

来源：汝州市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

# 米庙诉调对接站化解一起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



1月19日上午，在汝州市人民法院米庙镇诉调对接站，农民工秦某等人为该站送来一面绣有“依法为民解难事，真情温暖感人心”的锦旗，表达对诉调对接工作站调解员的感激之情（如上图）。

家住米庙镇的秦某等7人于2015年4月份为该镇某村垒花池，完工后，经结算，共欠工资9000余元。秦某等人多次讨要奔波，均未支付，不是说村里没钱就是村委会负责人更换了不管。秦某等7人无奈到米庙镇诉调对接工作站寻求帮助。该站调解员宋军武、刘鲜仁接待了他们，通过了解案情，调查走访后，确定欠款属实。调解员积极向米庙镇政府和骑岭法庭汇报，在镇政府和骑岭法庭、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的大力支持下，最终使双方达成了还款协议，且已经履行完毕，于是出现了开头的一幕。

汝州法院在全市各个乡镇均设有诉调对接工作站，并选配有调解经验丰富，热心调解的工作人员担任调解员，在市法院党组和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，诉调对接工作站工作成效显著，年调解案件达上千起，让老百姓在家门口就能将纠纷彻底解决，并且与法院诉讼实现无缝衔接，在诉调对接工作站达成分期履行协议后，法院即可根据协议出具确认裁定，具有同等的强制执行的法律效力，真正实现了让群众少跑路，将矛盾彻底化解在基层，也使法院案件数量逐渐减少，有力缓解了法院案多人少的难题。

来源：汝州市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

# 尚庄派出所破获盗窃案

近日，米庙镇白庄随庄随某回到自己老家，由于近一段家中有事未在家居住，回到家发现存放在西屋里的碎铁、轧面条机、电缆线、缝纫机架子等物不见了。

接警后，尚庄派出所值班民警，走访周边邻居，查看沿路监控设备。经过一番周密的调查取证，在随占魁家的西邻看到一监控摄像头，随即结合市局视频中队调取查看，刚开始什么画面都看不到。群众利益无小事，同志们发扬啃骨头精神，不放过任何线索，反复查看监控，多次与局视频中队结合对视频进行比对。经过几天排查，看到有个老汉从随某家中拿着东西出来，放在自己的电动三轮车上，但视频有点模糊。

办案人员未曾放弃，对案发周围进行不间断走访，了解近期陌生人活动情况，联系局视频中队沿途监控进行持续调取。最终，成功锁定犯罪嫌疑人王某。

为不打草惊蛇，尚庄派出所办案民警连续几天在王某家附近蹲守，成功将其抓获，经讯问王某对自己的盗窃行为供认不讳。其供述，自2021年11月底开始，先后四次趁随某家中无人之际进入随某家中盗窃，将随某家中放的碎铁、电缆线、缝纫机等物品偷走，并用自己的电动三轮车拉回家中。

目前，王某已被汝州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，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。

来源：平安汝州微信公众号

# 纸坊派出所快速破案，群众送锦旗致谢

1月17日上午，纸坊镇后寨村民张某等来到纸坊派出所，将一面印有“一心为民，办案神速”的锦旗送到民警手中，对民警快速破获案件，及时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表示衷心感谢（如右图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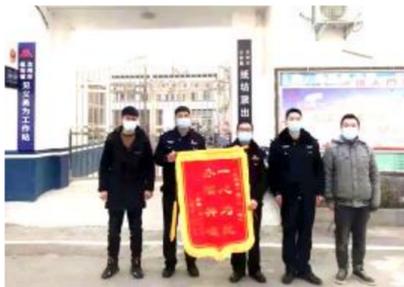
1月14日上午，纸坊派出所接到报案称：后寨村一群众当天早上发现，停在自家大门口的货车（没拔钥匙）疑似被陌生人开走又开回原位，车身也被撞坏。

派出所接到报警后，派出所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开展案件侦破工作，通过调取案发周边视频监控、排查走访，成功锁定了一名男性嫌疑人。通过情报信息研判，民警快速锁定这名嫌疑人的藏匿地点，当天成功将嫌疑人抓获。

经询问，嫌疑人为后寨村的任某，现年15岁未成年。经询问其作案动机，任某供述由于好奇，看钥匙没拔就将货车开走，后撞到村里的电线杆上，并将车的前保险杠，右侧车门及大灯撞坏，便又将车

辆开回原处。民警得知任某是孤儿，对任某进行了批评教育，民警又经多方联系上其亲属，其亲属表示愿意为张某赔偿修车费用，张某得知情况后对任某表示谅解。

来源：平安汝州微信公众号



# 汝州交警雪天执勤保畅通

1月21日，汝州交警大队民辅警以“雪”为令，立即启动恶劣天气应急预案，全员上岗，加大重点路段巡逻管控力度，采取预警提示、除冰、引导车辆减速慢行、封闭道路等措施，严防交通事故发生，为群众的平安出行保驾护航。

**汝州交警提醒：**  
驾车途经雨雪道路，一定要谨慎驾驶，控制好车速，避免交通事故。

**雪天行车应注意的10件事：**

1. 千万不要过度依赖ABS、EBD等高科技刹车系统，它只起到辅助刹车作用。
2. 一定要保持驾驶员视线清晰。
3. 无论什么时候停车都要距离前车远点，尤其是在上坡。
4. 雪天车辆制动距离比平时长，刹车一定打好提前量。
5. 一定要保证你在开车时鞋底没有积雪或者薄冰。
6. 车辆过夜要注意停车后把雨刮器抬起来，这样可避免第二天被冻住。
7. 在白天下雪的情况下，一定要记住把雾灯打开。
8. 遇到冰凌、雪凌的路面，一定不要超车或者变道。
9. 要尽量远离自行车，以防其滑倒发生事故。
10. 行驶中不得猛踩制动、猛松离合器、猛加油，以免侧滑。

来源：汝州交警微信公众号

# 防疫审案两不误 巧用微信化矛盾

1月11日，汝州市法院庭下人民法庭法官毛光辉利用案件微信群，快速调解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，让双方当事人足不出户化解了矛盾。

原告谷某与被告马某系同学关系，平日交往密切。2021年，被告马某因做生意需要，陆续向原告谷某借款60余万元。可是，在2021年12月份，被告马某的手机突然无法联系，原告谷某感到了情况不妙。无奈之下，原告谷某向汝州市法院提起了民事诉讼。该案原定于2022年1月11日上午在庭下法庭开庭审理，但是毛法官考虑到当下疫情防控的形势严峻，为了减少人员流动和接触，就提前建立了案件微信调解群给案件“预热”，并申请开通云上法庭，做好两手准备。当日，毛法官先利用案件微信调解群进行庭前调解，由于借款金额较大，被告马某的生意也受到疫情影响无力还款，法官就基于双方当事人的同学关系，耐心地从情理、道理、法理分别给双方做调解工作。经过近30分钟的庭前调解后，原被告最终达成和解，被告马某当天先向原告谷某归还本金50000元，之后余款分期归还。至此，该案在毛法官的“隔空审理”下，原被告足不出户解决了纠纷。

来源：汝州市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

# 线上调解庭审和送达 助力审判加速度

年关将近，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，而群众的司法需求却更趋迫切。钟楼法庭各办案团队积极贯彻新《民事诉讼法》，集中审判力量，综合运用在线调解、在线庭审、在线送达手段，着力推动案件审理加速度。

1月17日，因被告身在外地，在征得原告同意后，李亚芳团队通过远程视频开庭审理了王某诉周某民间借贷纠纷案，原告身在家中、足不出户参与了庭审。同时，通过微信群成功调解2起案件。其中刘某诉李某离婚纠纷案，在微信群内达成调解协议后，书记员根据双方达成的调解方案制作了调解笔录，并通过“出庭”小程序及时发送给当事人签字确认，借助电子送达，更是在双方确认后的10分钟内完成了文书送达工作。

在抗击疫情的关键时刻，钟楼法庭认真领悟新《民事诉讼法》修订精神，17日当天远程开庭案件12件、微信调解案件8件、电子送达裁判文书4件。

来源：汝州市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

# 文明有礼 遵守秩序

践行价值观 争当好市民